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727 号”文同意注册，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90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根据《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

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发行工作已于 2025 年 5 月 7 日结束，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2.23%，认购倍数为 2.65 倍。

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及《关于进一步规范债券发行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各项有关要求。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并获配 3.50 亿元；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并获配 1.10 亿元；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并获配 0.10 亿元；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并获配 2.70 亿元；本期债券承销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并获配 0.10 亿元；本期债券承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认购并获配 0.50 亿元；本期债券承销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合计认购并获配 1.00 亿元。报价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7日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

（此页无正文，为《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